

西安市新城区司法局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 培训费预算公开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及会议费、培训费情况说明

2024年，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5.2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0.0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；

公务接待费0.2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；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.0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；

公务用车购置费0.0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。

2024年，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.00万元，较上年无增减。

2024年，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2.0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0.50万元，增长33.33%，增长的主要原因是：培训人员数量增加。

二、公开报表

（见附表）